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1月07日至2026年04月06日止。

第 8743161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04日

商 标



柳阜螺
LIUFULUO

申请人 安徽省柳阜螺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常青街道星澜湾B区113号

代理机构 北京中知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饭店行政管理；通过短视频为他人推销；广告；电视广告；计算机网络和网站的在线推广；为他人管理酒店；市场营销；为他人推销商品和服务；商业营销服务；联盟营销